

关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所涉及的
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说明

德正信综评报字[2012]第 037 号

评估基准日:2012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日: 2012 年 8 月 17 日



深圳市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SHENZHEN DEZHENGXIN APPRAISAL CO., LTD

中国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 69 号深国投广场写字楼 1 栋 2 楼

2F, Office Tower 1, SZITIC Square, 69 Nonglin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电话(Tel):+86755-8225 6682

传真(Fax):+86755-8235 5030

直线(Dir):+86755-8222 1353

邮政编码(Postcode):518001

<http://www.szdzx.com>

Email: savc@vip.sina.com



关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所涉及的
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说明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1-1
1、关于专用说明材料使用范围的声明	1-2
2、本说明有关术语释义如下	1-2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2-1
一、 委托方与被评估企业概况	2-2
(一) 企业名称、类型与组织形式	2-2
(二) 企业历史沿革	2-2
(三) 企业历史财务资料	2-2
(四) 企业历史经营情况	2-3
二、 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2-3
三、 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2-3
四、 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2-4
五、 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说明.....	2-4
六、 资产及负债清查情况和结果说明.....	2-4
七、 资料清单	2-4
第三部分、 评估范围和资产清查情况的说明.....	3-1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3-2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3-2
(二) 主要资产的产权情况:	3-2
二、 资产清查和调查情况说明	3-2
(一) 资产清查和调查时间、人员组织	3-2
(二) 资产清查和调查结论	3-3
第四部分、 评估技术说明	4-1
一、 评估思路	4-2
二、 货币资金评估说明	4-2
三、 流动负债评估说明	4-2
四、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说明	4-2
(一) 长期股权投资概况	4-2



(二)「深圳能源」概况.....	4-2
(三)「深圳能源」A 股的评估计算.....	4-21
(四) 长期投资评估结果.....	4-22
(五) 特别事项说明.....	4-23
第五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5-1
一、 评估结论.....	5-2
二、 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5-2
三、 评估结论成立的条件.....	5-2
(一) 评估基准.....	5-2
(二) 评估假设.....	5-3
(三) 限制条件.....	5-4
四、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5-4
(一) 评估报告使用说明.....	5-4
(二) 限制说明.....	5-5
(三) 评估报告有效期.....	5-5



第一部分、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1、关于专用说明材料使用范围的声明

评估说明仅供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监管单位备案核准评估项目使用、评估业务监管机关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除法律法规规定外，材料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公开媒体。

2、本说明有关述语释义如下

「深能管理」指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方及被评估企业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指「深能管理」的长期投资单位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指深圳市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指人民币元。

深圳市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七日



第二部分、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委托方与被评估企业概况

本次评估的委托方即被评估企业。

(一) 企业名称、类型与组织形式

名称：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管理」）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 909 室

法定代表人：高自民

注册资本：72,458.433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72,458.433 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30 年（自 2011 年 10 月 1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18 日）

经营范围：能源项目管理。

评估基准日企业投资方出资及占股比例如下：

投资方名称		出资额	占股比例
甲方：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43,438,247.50	75
乙方：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81,146,082.50	25
	合计	724,584,330.00	100

(二) 企业历史沿革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协议》、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派生分立的决议》（深能股[2011]004）、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派生分立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1]34号），「深能管理」由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派生分立而设立，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工商登记。

(三) 企业历史财务资料

截至评估基准日，「深能管理」简要资产负债表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账面值	项 目	账面值
流动资产	16,860,063.52	流动负债	3,404.82
非流动资产	8,590,069,542.71	非流动负债	-



项 目	账面值	项 目	账面值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负债总计	3,404.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股权投资	8,590,069,542.71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净 资 产	8,606,926,201.41
资产总计	8,606,929,606.23		

上表中，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深能管理」持有的「深圳能源」流通股股票（股票代码 000027）1,684,644,423 股，占股比例为 63.74%。

（四）企业历史经营情况

「深能管理」属于管理公司，除持有上述「深圳能源」的流通股股票外，没有其他资产，也没有营业收入。

二、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本次评估系对「深能管理」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仅作为「深圳能源」拟吸收合并「深能管理」时了解其市场价值之参考。

本次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已经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一届三次会议决议批准。

三、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本次评估对象为：「深能管理」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其对应的评估范围为「深能管理」申报的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以及相关负债。该等资产/负债业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其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国浩审字[2012]第 803B3365 号《关于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1-6 月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具体资产类型如下表所示（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账面值	项 目	账面值
流动资产	16,860,063.52	流动负债	3,404.82
非流动资产	8,590,069,542.71	非流动负债	-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负债总计	3,404.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股权投资	8,590,069,542.71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净 资 产	8,606,926,201.41
资产总计	8,606,929,606.23		

四、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

五、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说明

- 1、「深能管理」不存在对评估结果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2、「深能管理」除已向评估机构声明的事项外没有其他影响生产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和重大诉讼事项。
- 3、除已向评估机构声明的事项外没有其他没有抵押、担保事项。

六、资产及负债清查情况和结果说明

「深能管理」为配合此次资产评估，于 2012 年 7 月 1 日成立了以财务经理为清查主要负责人，各部门、机构负责人为成员的财务部组织协调的清查小组，和深圳市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人员一起对「深能管理」于评估基准日所拥有的资产、债权债务进行了账实清理盘点工作。

清查结果为：1) 账实相符；2) 各项资产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范围一致。

七、资料清单

「深能管理」已向深圳市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提供下述资料：



- 1、资产评估清查申报明细表。
- 2、「深能管理」的营业执照及简介，验资报告 and 公司章程等法律性文件。
- 3、有关会计报表、审计报告。
- 4、与本次资产评估有关的经济行为文件。
- 5、与本次资产评估范围相关的产权证明文件。
- 6、「深能管理」出具的承诺函及声明书。
- 7、其他与资产评估相关的资料。



(本页无正文)

委托方及被评估企业：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日期：2012年8月8日



第三部分、评估范围和资产清查情况的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本次评估对象为：「深能管理」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其对应的评估范围为「深能管理」申报的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以及相关负债。该等资产/负债业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国浩审字[2012]第 803B3365 号《关于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1-6 月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具体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账面值	项 目	账面值
流动资产	16,860,063.52	流动负债	3,404.82
非流动资产	8,590,069,542.71	非流动负债	-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负债总计	3,404.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股权投资	8,590,069,542.71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净 资 产	8,606,926,201.41
资产总计	8,606,929,606.23		

(二) 主要资产的产权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深能管理」的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信息》清单，「深能管理」持有 1,684,644,423 股「深圳能源」股票（证券代码 000027）。

二、资产清查和调查情况说明

(一) 资产清查和调查时间、人员组织

本公司在分析被评估企业填报的《资产清查申报明细表》的基础上，按照资产的不同类别及分布特点，组织了专业评估队伍，对「深能管理」的资产和相关负债分别进行了现场清查核实。清查工作从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7 月 1 日。



(二) 资产清查和调查结论

通过资产清查，本公司认为资产清查结果与「深能管理」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一致。



第四部分、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思路

本评估说明中所称的成本法，亦称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

成本法评估主要以评估基准日被评估企业经清查后反映在其会计报表内的资产、负债为基础，通过评估这些资产、负债的价值，确定被评估企业股东权益之市场价值。

截至评估基准日，「深能管理」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和所持有的「深圳能源」股票，负债为应交税金。

二、货币资金评估说明

货币资金以经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银行存款在核实账面值、银行对账单余额及余额调节表的基础上，以核实值作为评估值。

货币资金账面值 16,860,063.52 元，评估值 16,860,063.52 元，评估增值 0.00 元，增值率 0.00%。

三、流动负债评估说明

「深能管理」流动负债为应交税金，账面值为 3,404.82 元，为应交企业所得税。应交税费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四、长期股权投资评估说明

(一) 长期股权投资概况

评估基准日，「深能管理」申报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值为 8,590,069,542.71 元，系「深能管理」持有的「深圳能源」流通股股票（股票代码 000027）1,684,644,423 股，占股比例为 63.74%。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信息》清单，「深能管理」持有 1,684,644,423 股「深圳能源」股票（证券代码 000027）。

(二) 「深圳能源」概况

1、公司注册登记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能源」或“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068 号华能大厦 5，33，35-36，38-41 层



股票简称：深圳能源

股票代码：000027

法定代表人：高自民

注册资本：220,249.5332 万元人民币

上市时间：1993 年 9 月

企业性质：上市公司

行业种类：电力生产业

经营范围：1、各种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2、投资和经营与能源相关的原材料的开发和运输、港口、码头和仓储工业等；3、投资和经营与能源相配套的地产、房地产业和租赁等产业；4、投资和经营能提高能源使用效益的高科技产业；5、经营和进出口能源项目所需的成套设备、配套设备、机具和交通工具等；6、各种能源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管理和经营，以及与能源工程相关的人员培训、咨询及其他相关服务业务；7、环保技术的开发、转让和服务；8、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9、在合法取得的地块上从事单项房地产开发经营（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10、能提高社会经济效益的其他业务。

「深圳能源」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各种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投资和经营与能源相关的原材料的开发和运输、港口、码头和仓储工业等。「深圳能源」下设四家分公司，包括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部电厂、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妈湾发电总厂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能源大厦建设管理分公司。

2、历史沿革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深改复[1992]13号文批准，由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能源总公司”，简称「深能集团」)作为发起人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

1993年1月16日和1993年3月25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3]355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以深人银复字[1993]第141号文批准，「深圳能源」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票。1993年8月21日，「深圳能源」正式成立。根据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3]82号文及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市字[1993]第 34 号文批准，「深圳能源」股票于 1993 年 9 月 3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6 年 4 月 25 日，「深圳能源」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在保持总股份 1,202,495,332 股不变的前提下，由「深圳能源」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指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支付 1.35 股股份，并支付 2.60 人民币元的现金及由「深能集团」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免费派发 9 份百慕大式认沽权证作为对价。至此，股权分置改革后「深能集团」持有「深圳能源」的股份比例由原 55.28% 下降至 50.22%。

根据「深圳能源」与「深能集团」于 2006 年 12 月 14 日签订的《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及资产协议》和于 2007 年 12 月 3 日签订的《发行股票收购股权及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154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深圳能源」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00,000,000 股，其中「深能集团」以资产认购 800,000,000 股，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国际」以现金认购 200,000,000 股。由此，「深圳能源」股份总额变更为 2,202,495,332 股，「深能集团」持有「深圳能源」股份比例变更为 63.74%。

2007 年 12 月 3 日，「深能集团」实际交付其资产给「深圳能源」，并办理了相关的法律手续。「深圳能源」和「深能集团」确定以 2007 年 12 月 1 日为会计上的企业合并生效日。

3、公司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介绍

(1) 股本结构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能源」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截止时间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已流通股票(股)	2,642,994,398
人民币普通股(股)	2,642,994,398
总股本(股)	2,642,994,398

(2) 股东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能源」股东总数为 149,347 户，前十名股东及



其持股数量如下表所示：

截止时间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股份 性质
20111231	1.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684,644,423	63.74	流通A股
	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9.08	流通A股
	3. 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289,327	0.46	流通A股
	4.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1,999,885	0.45	流通A股
	5. 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277,086	0.43	流通A股
	6. 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792,239	0.37	流通A股
	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0	0.32	流通A股
	8. 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041,354	0.3	流通A股
	9.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08,016	0.21	流通A股
	10. 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889,402	0.18	流通A股

注：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国资委持有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75%股权，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5%股权。

2、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i.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自民

成立日期：2011年10月18日

注册资本：72,458.433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能源项目的管理

注：根据整体上市后续计划和安排，「深圳能源」原控股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将在适当的时间注销，实现其股东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直接持有「深圳能源」的股份。但由于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在工商行政管理局查询时发现，其前身电力开发公司时期遗留下一些已被吊销营业执照但未进行工商清算注销的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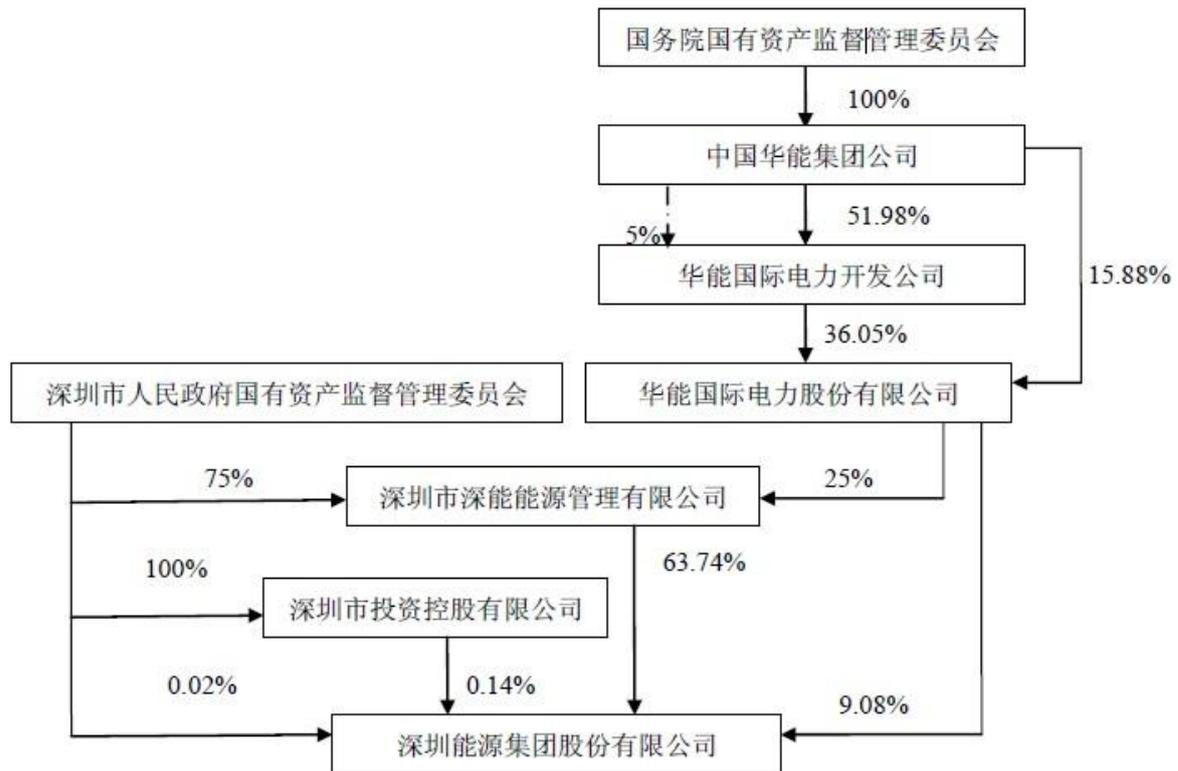


业股权，对这些企业股权现在既无法清算注销也无法转让过户，按工商行政管理规定，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无法直接清算注销。此后，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设计了整体上市后续工作方案，主要内容包括：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派生分立为存续公司和派生新设公司，派生新设公司只持有「深圳能源」的股份，其余资产全部留在存续公司；在派生分立完成后，「深圳能源」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吸收合并派生新设公司，实现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按照整体上市后续工作方案，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了派生分立工作。2011年10月19日，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了分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派生新设公司「深能管理」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12月31日取得证监会关于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2012年1月13日，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因分立涉及的「深圳能源」股份过户事宜已完成，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深圳能源」的所有股份已过户至「深能管理」名下，「深圳能源」控股股东变更为「深能管理」。

ii. 实际控制人情况

「深圳能源」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国资委。深圳市国资委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的授权，代表深圳市人民政府对国家出资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

「深圳能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



注：（1）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国资委直接持有「深圳能源」517,200 股，占「深圳能源」总股本的 0.02%。（2）中国华能集团公司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尚华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而尚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5% 的股权，因此，中国华能集团公司间接持有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5% 的权益。

4、公司主要控股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和业绩分析

（1）妈湾公司（控股比例 85.58%）

注册资本 19.2 亿元，主营电力生产，负责经营深圳妈湾发电总厂（4×30+2×32 万千瓦燃煤机组）；截至 2011 年底，总资产 67.19 亿元，净资产 51.66 亿元；201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3.26 亿元，营业利润 9.57 亿元，净利润 7.62 亿元，妈湾发电总厂完成上网电量 113.97 亿千瓦时，直接厂用电率 5.06%。

（2）深能合和公司（控股比例 60%）

注册资本 15.60 亿元，主营电力生产，负责经营广东河源电厂（2×60 万千瓦燃煤机组）；截至 2011 年底，总资产 50.85 亿元，净资产 19.97 亿元；201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4.50 亿元，营业利润 2.54 亿元，净利润 2.12 亿元，完成上网电量 79.77 亿千瓦时，直接厂用电率 5.10%。



(3) 广深公司（控股比例64.77%）

注册资本 6 亿元，主营电力生产，负责经营东莞沙角 B 电厂（2×35 万千瓦燃煤机组）；截至 2011 年底，总资产 29.10 亿元，净资产 23.72 亿元；201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93 亿元，营业利润 0.28 亿元，实现净利润 0.20 亿元，完成上网电量 39.07 亿千瓦时，直接厂用电率 9.03%。

(4) 东部电厂（分公司）

负责经营深圳东部电厂（3×39 万千瓦燃气机组）；截至 2011 年底，总资产 28.92 亿元，净资产 15.90 亿元；201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97 亿元，营业利润 3.17 亿元，净利润 3.91 亿元，完成上网电量 36.69 亿千瓦时，直接厂用电率 2.52%。

(5) 东莞樟洋公司（控股比例51%）

注册资本 2,992.14 万美元，主营电力生产，负责经营东莞樟洋电厂（2×18 万千瓦燃机机组）；截至 2011 年底，总资产 10.25 亿元，净资产 0.54 亿元；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0.71 亿元，完成上网电量 8.05 亿千瓦时，直接厂用电率 2.50%。

(6) 惠州丰达公司、惠州捷能公司（控股比例51%）

惠州丰达公司注册资本 1,613 万美元，惠州捷能公司注册资本 1,480 万美元，主营电力生产，负责经营惠州丰达电厂（2×18 万千瓦燃机机组）；截至 2011 年底，惠州丰达公司总资产 7.55 亿元，净资产-2.75 亿元，惠州捷能公司总资产 6.68 亿元，净资产-0.67 亿元；2011 年度分别实现净利润-1.12 亿元和-1.04 亿元，惠州丰达电厂完成上网电量 3.80 亿千瓦时，直接厂用电率 2.39%。

(7) 环保公司（控股比例96.77%）

注册资本 4.18 亿元，主营垃圾焚烧发电，负责经营深圳盐田垃圾焚烧处理厂、南山垃圾焚烧处理厂和宝安垃圾焚烧处理厂（合计垃圾处理能力为 2,450 吨/日；总装机容量 4.2 万千瓦）；截至 2011 年底，总资产 20.73 亿元，净资产 11.00 亿元；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 0.51 亿元，完成垃圾处理量 93.75 万吨，上网电量 2.41 亿千瓦时，综合厂用电率 15.63%。

(8) 运输公司（控股比例100%）

注册资本 5 亿元，主营运输业务；截至 2011 年底，总资产 14.91 亿元，净资产 7.64 亿元；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 0.56 亿元。



(9) 能源财务公司（控股比例70%）

注册资本 10 亿元，主营金融业务；截至 2011 年底，总资产 71.09 亿元，净资产 13.92 亿元；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1 亿元。

5、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11 年，全国电力供需形势总体平衡偏紧，电力需求总体旺盛，地区用电增长差异大，水电发电明显回落，火电出力达近年来最高水平。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46,92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74%；全国全口径发电量 47,21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68%。分地区看，东、中、西、东北地区用电分别增长 9.6%、12.1%、17.2% 和 7.9%，中西部用电需求增长明显快于东部和东北地区，西部地区所有省份用电量增速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东部用电大省对全国用电带动作用减弱。分类型看，受干旱、来水严重偏枯影响，水电出力持续下降，水电发电量同比下降 3.52%，水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 3,028 小时，比上年降低 376 小时，是近三十年来的最低水平；火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14.07%，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 5,294 小时，比上年增加 264 小时，是 2008 年以来的最高水平，提高幅度是 2004 年以来最大的一年；并网风电发电量同比增长率达 48.16%。

2011 年，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量呈平稳增长态势，省内发电量快速增长，外购电量回落幅度扩大，电力供应形势持续紧张。全省全社会用电量累计 4,399.0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35%；省内发电量累计 3,696.6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7.49%。受西部来水偏枯偏晚、电煤价格高企以及自身需求增长等因素影响，2011 年西电送广东电量大幅减少，下半年逐月负增长幅度不断扩大，全省累计外购电量 923.14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12.55%。

2011 年，深圳市电力负荷平稳增长，电力运行总体平稳，全市全社会用电量 696.0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89%，全年供电量 686.1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95%。「深圳能源」努力克服燃料价格高位运行、安全保供电和改革发展任务繁重等困难和压力，坚持“安全至上、成本领先、效益为本、环境友好”的经营理念，完善公司治理，狠抓安全生产，坚持稳健经营，深化战略转型，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很好地完成了各项生产经营指标，企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持续提升。

2011 年度，「深圳能源」实现营业总收入 143.87 亿元，同比增加 15.42%；利润总额 15.63 亿元，同比减少 20.9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5 亿元，同



比减少 19.88%；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5.05 亿元，比年初增长 5.28%。

6、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分析

2012 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全球经济进入结构性调整，国内外经济环境依旧十分复杂，发电企业承受上下游价格挤压态势仍然没有得到有效转变，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既面临严峻挑战，也蕴涵着发展机遇：

就挑战而言，一是燃煤成本压力继续增大，特别是重点合同煤兑现率持续下降及价格逐渐逼近市场煤，公司长期以来在行业内保持较高比例重点合同煤的优势不再明显，对全年燃煤成本的控制构成巨大压力。二是项目开发和筹融资压力进一步加大，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新项目开发难度很大；受国家实施稳健货币政策影响，货币形势不容乐观，而公司新建、续建项目融资需求不断扩大，今年将面临较大的筹融资压力。三是节能减排任务不断加大，国家大幅度提高了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节能环保投入的刚性需求进一步加大，按照要求，公司所属三家燃煤电厂须在 2012 年底前完成 7 台，2013 年底前完成 3 台 SCR 脱硝改造工程。四是除东部电厂外，其他燃机电厂的天然气价格仍处在高位，天然气发电的退税和电价补贴存在不确定性，可能给全年的发电任务和利润指标的完成带来较大的影响。

就机遇而言，一是行业发展空间仍然较大，国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电力工业仍然有较大发展空间，同时随着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城市固体废物处理需求进一步增长，环保标准进一步提高，为我们实施“两个战略定位”提供了难得的机遇。二是公司转型发展取得初步成效，经营管理水平持续提升，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应对复杂形势和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逐步提高。

(2)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2012年度经营计划

为确保公司各项战略目标的实现，2012 年，公司将继续以积极的姿态迎接低碳经济时代的到来，抢抓机遇、稳健经营、加快转型，着力提升发展的质量和效益，保持公司持续健康成长。2012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进一步抓好安全生产。强化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全面落实“一岗双责”，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强化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进一步完善应急体制、机制和预案体系；加大电力营销力度，加强设备检修维护和机组经济运行，在保证效益



的前提下，千方百计增发电量，为完成全年经营目标任务奠定坚实基础。

切实加强经营管理。牢固树立资本成本理念，围绕经营管理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持续推进管理改革创新，努力实现利润总额和 EVA 持续均衡增长；全面推进对标管理，加强项目后评估，建立后评估机制；推进机组检修标准化管理，制定检修管理制度；加快推进 ERP 建设。

深化燃料供应链管理。在确保安全环保的前提下，努力降低燃料价格和采购成本，进一步优化燃料运行机制，继续实施重点供应商战略，在确保公司综合效益最优的情况下捆绑重点供应商的外贸煤和市场煤；切实加强全链条整合能力，实现各环节的高效衔接，有效降低船舶滞期费；加强市场信息研究，建立煤价预警机制，加强船舶运营管理，在保障燃煤运输安全的基础上，努力实现良好经济效益。

强化财务管理和资本运作。深化全面预算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科学安排项目建设进度和投资计划，严控管理费用；继续加强资金集中管理，强化财务公司“内部银行”的作用。

加快推进项目发展。按照公司“两个战略定位”和“十二五”发展规划，继续坚持审慎稳健的投资策略，进一步加大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的推进力度，加快垃圾发电项目的开发，大力推进东部垃圾发电、南山垃圾发电厂二期项目的前期工作，有序推进风电等清洁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

提高科技创新和节能减排水平。加强科技创新与研发，加大科技创新与研发投入；加快推进脱硝工程，优质高效完成妈湾公司、广深公司、深能合和公司烟气脱硝、低氮燃烧器等重大减排技改项目，同时保证脱硫设备可靠稳定运行，确保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满足要求；加快推进沥滤液处理工程建设，为垃圾发电厂的安全环保运行提供技术保证；推进节能降耗技术改造，各电厂将有针对性地加强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努力降低能耗指标。

(3) 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电力行业是一个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近期资金需求主要是通过生产经营积累的自有资金或债务融资解决。按照公司“十二五”战略规划，未来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再融资工作。

(4) 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对策

燃料价格波动风险 风险表现：燃料成本是公司电力生产业务的主要成本之一，



未来如燃料价格持续上涨，公司重点合同煤总量、兑现率和煤质下降的可能性增大，可能导致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降低。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强与重点煤炭供应商的战略合作，狠抓重点合同煤的兑现率，开辟和巩固进口煤渠道，加强燃料供应链的整合，切实有效控制燃料成本；加大对上游煤炭调运信息的了解和把握，改善燃料供应运行机制和完善内部结算机制。

管理风险 风险表现：公司主要投资于电力及配套产业，随着公司项目开发，异地项目逐渐增多，并涉足海外电力投资，各项业务的精细化运作和协调发展对本公司的异地管理能力具有较大挑战。**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有效治理，通过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建立内部控制体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产权代表管理和重大事项审批程序的规定和要求，明确决策权限和职权范围，确保各级企业的合规运作。

电源结构风险 风险表现：公司电源结构相对单一，火电占比较大，面临节能减排和节能调度的压力。按照要求，妈湾、广深和河源全部燃煤机组须在 2013 年底前全部完成脱硝改造工程，将造成公司燃煤电厂的电量有所下降。**应对措施：**公司加快向低碳电力供应商转型，着力转变发展方式，加大结构调整力度。大力推进清洁型燃机项目，有序推进风电项目规模化发展，积极参与核电投资、水电项目开发和太阳能前期研发，加强国际交流合作和自主研发，大力发展固体废物处理产业，保持和完善核心技术优势。同时，按照公司机组改造流程，做好脱硝改造工程的全程监控，确保改造工程高质、高效完成，尽量减少因改造造成的检修停机时间。

7、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力销售收入	1,337,222.85	1,177,288.42	11.96%	16.91%	20.44%	下降 2.58 个百分点
蒸汽销售收入	5,546.13	2,606.27	53.01%	17.27%	23.30%	下降 2.30 个百分点
燃气销售收入	20,616.20	15,680.49	23.94%	30.95%	27.11%	上升 2.30 个百分点
运输业务收入	22,326.28	15,741.02	29.50%	195.42%	75.68%	上升 48.05 个百分点
其他	10,063.22	7,874.46	21.75%	-56.18%	-55.49%	下降 1.21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力销售收入	1,337,222.85	1,177,288.42	11.96%	16.91%	20.44%	下降 2.58 个百分点
蒸汽销售收入	5,546.13	2,606.27	53.01%	17.27%	23.30%	下降 2.30 个百分点
燃气销售收入	20,616.20	15,680.49	23.94%	30.95%	27.11%	上升 2.30 个百分点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 比上年增减
运输业务收入	22,326.28	15,741.02	29.50%	195.42%	75.68%	上升 48.05 个百分点
其他	10,063.22	7,874.46	21.75%	-56.18%	-55.49%	下降 1.21 个百分点

(2) 主要财务状况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占总资产比例增减 (个百分点)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应收账款	189,656	6.02	184,660	6.35	-0.33
存货	125,469	3.98	100,555	3.46	0.52
投资性房地产	27,915	0.89	29,618	1.02	-0.13
长期股权投资	285,490	9.06	270,703	9.31	-0.25
固定资产	1,426,808	45.28	1,389,509	47.8	-2.52
在建工程	208,435	6.62	226,397	7.79	-1.17
短期借款	156,711	4.97	61,934	2.13	2.84
长期借款	290,146	9.21	357,898	12.31	-3.1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增减比例
销售费用	6,069	3,707	63.71%
管理费用	45,686	44,616	2.40%
财务费用	40,928	30,971	32.15%
所得税费用	38,000	36,159	5.09%

重大变动原因分析：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燃料分公司开始运营及惠州燃气业务量增加所致；财务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对外借款增加及利率上升所致；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根据证券二级市场价格取得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影响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影响当期净资产。公司其他主要资产一般采用成本法计量。

(3) 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684	255,122	24.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85	-57,583	-415.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54	-289,134	148.75%



原因分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财务公司对外拆借资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环保公司、北控公司购建固定资产等支出同比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对外借款净额同比增加所致。

(4) 设备利用小时数情况分析

公司所属妈湾、沙角 B、河源三家燃煤电厂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分别为 6,529、6,127 和 7,031 小时，同比分别增加 396、减少 1 小时和增加 1,686 小时。东部电厂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3,214 小时，同比增加 73 小时；东莞樟洋电厂、惠州丰达电厂按照节能调度的政策，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分别为 2,286 和 1,079 小时，实际运行中重点考虑政府补贴的到位和燃料价格的波动情况，实行经济发电；加纳公司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6,359 小时，同比增加 3,437 小时。

8、主要投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股权比例	本年度投资额（万元）
1	北控公司风电项目	电力生产	100%	55,518.23
2	环保公司宝安二期工程	固废处理	100%	51,426.92
3	运输公司	船舶运输	100%	46,755.45
4	环保公司武汉垃圾发电厂	固废处理	100%	21,094.31
5	妈湾公司技改项目	电力生产	85.58%	8,143.99
6	惠州燃气天然气门站	燃气供应	87.50%	3,690.84
7	广深公司脱硫工程	电力生产	64.77%	3,741.91
8	广深公司机组改造工程	电力生产	64.77%	3,502.61
合计			193,874.26	

9、关于控股公司因竣工决算调整固定资产暂估价值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七届四次会议审议同意控股子公司深能合和公司、东部电厂、东莞樟洋公司所属发电机组因竣工决算调整固定资产暂估价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深能合和公司	东部电厂	东莞樟洋公司
暂估入账固定资产价值	495,574.91	371,647.00	95,672.60
采用年限平均法的单位折旧额	5,940.03万元/年	2,819.31 万元/年	684.36万元/年
采用产量法的单位折旧额	0.03994元/千瓦时	0.07124645元/千瓦时	0.03043元/千瓦时
竣工决算调整后			
固定资产价值	442,680.60	329,647.57	95,996.99
采用年限平均法的单位折旧额	4,297.04万元/年	2,551.49 万元/年	696.34万元/年
采用产量法的单位折旧额	0.037002元/千瓦时	0.04918600元/千瓦时	0.03091元/千瓦时
会计估计变更日	2011年10月1日	2011年12月1日	2011年11月1日
对本公司2011年净利润的影响	835.00	723.55	-7.63



10、「深圳能源」行业地位

「深圳能源」属于电力生产行业，截至2011年12月31日，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共46家，「深圳能源」在行业中的排名情况见下表(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代码	简称	总股本 (亿股)	实际流通 A股	总资产 (亿元)	排 名	主营收入 (亿元)	排 名	净利润 增长率%	排 名
600021	上海电力	21.4	21.4	316.03	10	173.76	8	140.25	1
000966	长源电力	5.54	5.54	144.65	22	79.08	16	131.56	2
000037	深南电A	6.03	3.39	54.53	33	24.16	30	115.29	3
600452	涪陵电力	1.6	0.77	9	47	9.57	39	106.99	4
600292	九龙电力	5.12	2.32	71.46	27	39.96	24	66.02	5
600780	通宝能源	11.47	8.73	69.26	28	54.53	19	60.07	6
600795	国电电力	153.95	139.54	1821.8	3	505.58	4	50.14	7
600101	明星电力	3.24	3.24	24.83	40	8.08	41	43.85	8
000600	建投能源	9.14	9.14	156	17	60.32	18	38.74	9
002479	富春环保	4.28	2.62	21.04	44	11.66	36	37.57	10
600644	乐山电力	3.26	3.26	37.64	36	20.95	32	27.04	11
002322	理工监测	0.67	0.36	10.16	46	2.43	46	18.86	12
000601	韶能股份	9.26	8.39	81.7	25	21.1	31	15.74	13
600969	郴电国际	2.1	0.92	41.79	35	18.56	34	8.08	14
600995	文山电力	4.79	4.79	21.32	43	15.53	35	6.68	15
600505	西昌电力	3.65	3.65	15.67	45	5.54	44	5.2	16
600642	申能股份	47.29	47.29	352.53	9	228.37	5	3.66	17
600674	川投能源	9.33	5.47	134.94	23	11.51	37	2.74	18
600116	三峡水利	2.68	2.48	28.91	38	8.27	40	2.13	19
000875	吉电股份	8.39	6.6	171.08	16	45.57	21	0.47	20
600863	内蒙华电	19.81	5.73	356.09	8	72.33	17	0.22	21
000767	漳泽电力	13.24	13.24	121.28	24	41.03	23	-4.22	22
600900	长江电力	165	73.64	1583.9	4	207	7	-6.38	23
600131	岷江水电	5.04	3.97	24.56	41	6.71	42	-10.74	24
000027	深圳能源	26.43	26.43	315.09	11	143.87	10	-19.88	25
601991	大唐发电	133.1	89.94	2440.7	2	723.82	2	-22.78	26
001896	豫能控股	6.23	4.3	60.66	31	44.11	22	-23.44	27
600310	桂东电力	2.76	2.76	51.39	34	20.56	33	-36.74	28
000883	湖北能源	20.68	4.15	313.15	12	96.08	14	-42.17	29
000531	穗恒运A	3.43	2.67	64.94	30	33.35	27	-47.82	30
900949	东电B股	20.1	0	147.91	20	86.14	15	-47.86	31
600098	广州控股	20.59	20.59	205.88	15	108.18	11	-48.55	32
000690	宝新能源	17.27	17.05	81.19	26	35.15	26	-48.56	33
600886	国投电力	23.45	14.05	1209.1	6	217.04	6	-48.6	34
000539	粤电力A	27.97	19.89	394.8	7	146.2	9	-53.47	35
600027	华电国际	67.71	51.9	1485.6	5	544.91	3	-61.89	36
600011	华能国际	140.55	37.22	2543.7	1	1334.21	1	-64.21	37
600236	桂冠电力	22.8	11.28	209.59	14	38.38	25	-70.9	38
600726	华电能源	19.67	7.21	220.58	13	97.39	13	-81.17	39
000993	闽东电力	3.73	3.73	28.01	39	3.85	45	-82.13	40
000543	皖能电力	7.73	7.73	147.7	21	51.5	20	-91.19	41



代码	简称	总股本 (亿股)	实际流通 A股	总资产 (亿元)	排 名	主营收入 (亿元)	排 名	净利润 增长率%	排 名
600868	ST 梅雁	18.98	18.98	36.41	37	6.56	43	-95.92	42
002039	黔源电力	2.04	1.4	155.08	18	9.77	38	-229.41	43
000899	*ST 赣能	6.47	3.05	66.84	29	25.9	29	-586.38	44
600744	华银电力	7.12	4.74	150.98	19	98.37	12	-1052.41	45
600720	*ST 能山	8.63	8.63	57.34	32	28.15	28	-1936.19	46
行业平均		223.95	15.63	342.25		120.98		-85.47	

代码	简称	销售 毛利率%	排 名	销售 净利率%	排 名	净资产 收益率%	排 名	每股 收益	排 名
002322	理工监测	62.94	1	33.16	2	8.55	12	1.21	1
600101	明星电力	30.46	6	27.27	5	14.8	3	0.68	2
600505	西昌电力	26.9	8	33.14	3	24.07	1	0.5	3
600900	长江电力	59.31	2	37.19	1	11.28	8	0.47	4
002479	富春环保	21.57	12	16.32	7	9.97	10	0.44	5
000027	深圳能源	13.67	26	7.81	11	7.75	14	0.43	6
600969	郴电国际	21.31	13	4.85	18	9.41	11	0.43	7
600310	桂东电力	19.72	16	5.09	16	5.67	20	0.38	8
600674	川投能源	46.08	4	30.39	4	5.63	21	0.38	9
600863	内蒙华电	21.22	14	9.05	8	13.87	4	0.33	10
600780	通宝能源	17.01	21	6.84	13	11.54	7	0.33	11
600642	申能股份	10.01	32	6.22	15	7.62	15	0.3	12
000883	湖北能源	16.87	22	6.24	14	6.57	17	0.29	13
600995	文山电力	23.66	10	8.7	9	12.19	6	0.28	14
600116	三峡水利	19.77	15	7.95	10	6.49	18	0.25	15
600131	岷江水电	18.85	17	19.08	6	16.72	2	0.25	16
600644	乐山电力	22.8	11	3.8	22	10.18	9	0.24	17
600795	国电电力	15.91	23	7.21	12	13.32	5	0.24	18
000531	穗恒运A	15.83	24	2.11	28	3.57	25	0.22	19
600021	上海电力	10.12	31	2.66	25	7.87	13	0.22	20
600098	广州控股	10.66	29	3.54	23	4.2	24	0.19	21
000966	长源电力	1.65	42	1.24	30	7.62	16	0.18	22
601991	大唐发电	17.32	19	2.63	26	4.92	23	0.15	23
900949	东电B股	8.98	36	3.21	24	3.14	27	0.14	24
000539	粤电力A	9.6	33	2.43	27	3.49	26	0.13	25
600886	国投电力	17.05	20	1.19	31	2.26	32	0.13	26
600292	九龙电力	6.95	39	1.08	32	1.68	33	0.11	27
000690	宝新能源	18.04	18	4.83	19	5.14	22	0.1	28
600011	华能国际	8.69	37	0.95	34	2.53	31	0.09	29
000601	韶能股份	23.67	9	4.07	21	2.86	29	0.09	30
600236	桂冠电力	29.07	7	5.02	17	6.19	19	0.09	31
600452	涪陵电力	10.62	30	1.04	33	2.98	28	0.06	32
000993	闽东电力	33.59	5	4.81	20	1.22	34	0.05	33
000037	深南电A	-48.59	46	0.72	35	1	35	0.03	34
001896	豫能控股	9.08	35	0.37	37	2.83	30	0.03	35
000543	皖能电力	0.41	44	0.37	36	0.54	37	0.02	36



代码	简称	销售 毛利率%	排 名	销售 净利率%	排 名	净资产 收益率%	排 名	每股 收益	排 名
000875	吉电股份	13.11	27	0.29	38	0.56	36	0.02	37
000600	建投能源	12.03	28	0.23	39	0.5	38	0.02	38
600027	华电国际	9.22	34	0.14	40	0.49	39	0.01	39
600868	ST 梅雁	14.77	25	1.5	29	0.46	40	0.01	40
600726	华电能源	7.54	38	0.08	41	0.24	41	0	41
000720	*ST 能山	3.12	41	-6.28	43	-24.82	45	-0.2	42
600744	华银电力	5.07	40	-1.98	42	-14.66	43	-0.27	43
002039	黔源电力	51.06	3	-8.63	44	-5.33	42	-0.41	44
000899	*ST 赣能	0.89	43	-10.48	45	-23.19	44	-0.42	45
000767	漳泽电力	-11.32	45	-19.03	46	-107.25	46	-0.59	46
行业平均		16.44		5.84		1.88		0.16	

11、重要事项

(1) 2011 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3)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单位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2011 年度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4) 2011 年度内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5)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证券基金公司和保险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i.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	占期末证券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600756	浪潮软件	313.98	211,577	232.10	22.53%	-81.88
2	股票	600721	百花村	119.65	77,095	89.28	8.67%	-30.38
3	股票	600536	中国软件	413.94	203,411	309.18	30.02%	-104.76
4	股票	600526	菲达环保	238.43	146,545	180.98	17.57%	-57.45
5	股票	600250	南纺股份	392.56	418,505	218.46	21.21%	-174.1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0.00
合计				1,478.56	-	1,030.00	1,478.56	-448.56

注：公司持有上述其他上市公司股票为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向财务公司进行财产分配所得。



ii.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损益	所有者权益变动	股份来源
600137	浪莎股份	2,300,000.00	1.53%	12,629,880.90	0.00	-6,109,839.82	发起人
000527	美的电器	1,830,181.50	0.07%	27,705,423.60	226,351.50	-11,679,737.40	发起人
000519	江南红箭	4,100,000.00	1.21%	16,345,511.04	0.00	-20,385,715.04	发起人
000593	大通燃气	1,250,000.00	0.69%	9,609,600.00	0.00	-4,404,400.00	发起人
000539	粤电力A	11,773,968.24	0.03%	4,282,080.00	81,100.00	-486,6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受让深能集团资产
601328	韶能股份	51,827,070.06	1.80%	54,379,282.50	332,595.00	-32,095,417.50	非公开发行股票受让深能集团资产

iii.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股份来源
财务公司	673,059,846.95	700,000,000.00	70.00%	673,059,846.95	收购股权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620,000,000.00	270,000,000.00	13.06%	1,593,603,082.01	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深能集团资产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124,915.00	119,124,915.00	2.53%	119,124,915.00	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深能集团资产
永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3,401,100.00	163,401,100.00	7.98%	163,401,1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深能集团资产
合计	2,575,585,861.95	1,252,526,015.00		2,549,188,943.96	

(6) 收购及出售资产的事项

i. 转让持有的物流公司股权

经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深圳能源」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物流公司 81.19% 股权协议转让给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1,174.24 万元；「深圳能源」控股子公司妈湾公司将物流公司 18.81% 股权协议转让给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人民币 2,588.83 万元。2011 年 7 月 14



日，转让股权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深圳能源」不再持有物流公司股权。

ii. 收购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

经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深圳能源」收购深圳市星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6663% 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64,602,020 元。2011 年 10 月 20 日，收购股权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深圳能源」持有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上升为 2.6967%。

iii. 竞购环保公司 10% 股权

经董事会六届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深圳能源」参与竞购南山热电挂牌转让的环保公司 10% 股权，挂牌价格为 12,307.89 万元。「深圳能源」作为竞买申请人于 2011 年 11 月 18 日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竞买标的股权，由于直至挂牌有效期满，只产生一个意向受让方，因此交易双方按照有关规定可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相关股权。12 月 1 日，「深圳能源」与南山热电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以挂牌价人民币 12,307.89 万元受让其持有的环保公司 10% 股权。2012 年 1 月 5 日，收购股权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iv. 环保公司 3.73% 股权

经董事会七届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参与竞购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挂牌转让的环保公司 3.73% 股权，挂牌价格为 5,700 万元。「深圳能源」作为竞买申请人于 2012 年 1 月 9 日向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申请竞买标的股权。由于直至挂牌有效期满，只产生一个意向购买方，因此交易双方按照有关规定可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相关股权。1 月 19 日，「深圳能源」与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以挂牌价人民币 5,700 万元受让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环保公司 3.73% 股权。本次受让股权完成后，「深圳能源」直接持有环保公司 96.77% 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运输公司持有环保公司 3.23% 股权。

(7) 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i. 2011 年度，「深圳能源」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等事项。

ii. 重大担保

「深圳能源」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序号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1	满洲里热电公司	2008 年 8 月 27 日，2008-51	56,840.00	46,340.00	连带责任担



序号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保
2	满洲里热电公司	2010年3月13日, 2010-6	41,400.00	21,805.00	连带责任担保
3	惠州丰达公司	2009年1月22日, 2009-5	50,000.00	47,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4	惠州捷能公司	2009年8月19日, 2009-41	61,000.00	9,250.00	连带责任担保
5	惠州捷能公司	2009年8月19日, 2009-41	61,000.00	6,170.00	连带责任担保
6	惠州捷能公司	2010年12月10日, 2010-41	86,000.00	18,850.00	连带责任担保
7	惠州捷能公司	2010年12月10日, 2010-41	86,000.00	1,250.00	连带责任担保
8	惠州捷能公司	2010年12月10日, 2010-41	86,000.00	3,721.90	连带责任担保
9	惠州捷能公司	2010年12月10日, 2010-41	86,000.00	704.82	连带责任担保
10	惠州捷能公司	2010年12月10日, 2010-41	86,000.00	5,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深圳能源」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序号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1	加纳公司	2008年3月21日, 2008-10	37,805.40	34,780.97	连带责任担保
2	Newton公司	2009年10月29日, 2009-51	20,145.47	18,606.86	连带责任担保
3	Newton公司	2011年3月19日, 2011-8	75,545.51	9,303.43	连带责任担保
4	Newton公司	2011年3月19日, 2011-8	75,545.51	6,202.29	连带责任担保
5	东莞樟洋公司	2009年3月20日, 2009-17	5,000.00	5,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6	东莞樟洋公司	2009年3月20日, 2009-17	4,600.00	4,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7	东莞樟洋公司	2010年12月10日, 2010-40	7,650.00	5,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8	东莞樟洋公司	2011年8月5日, 2011-33	6,300.00	6,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9	惠州丰达公司	2011年8月19日, 2011-36	55,590.00	1,530.00	连带责任担保
10	惠州丰达公司	2011年8月19日, 2011-36	55,590.00	23,970.00	连带责任担保
11	惠州丰达公司	2011年8月19日, 2011-36	55,590.00	4,080.00	连带责任担保
12	惠州丰达公司	2011年8月19日, 2011-36	55,590.00	5,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3	惠州捷能公司	2011年8月19日, 2011-36	55,590.00	9,613.50	连带责任担保
14	惠州捷能公司	2011年8月19日, 2011-36	55,590.00	5,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iii. 2011年度, 「深圳能源」未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

iv. 其他重大合同

「深圳能源」没有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8) 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的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广深公司所属沙角B电厂房产证办理的承诺:	深能集团、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	如将来出现因广深公司现有主厂房等建筑物未取得房屋产权证而被有关部门罚款或责令拆除的情形,给深圳能源所引致的任何损失均由深能集团全额承担。在深能集团按计划注销后,上述可能产生的给深圳能源带来的罚款或其他损害,由深能集团股东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按股权比例全额承担。	履行中。报告期内未出现因广深公司现有主厂房等建筑物未取得房屋产权证而被有关部门罚款或责令拆除的情形。

(三)「深圳能源」A股的评估计算

1、评估方法

鉴于「深圳能源」属于上市公司,其股票的市场成交价可直接从证券交易市场上取得,故本次评估拟采用市场法估算委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合理价值。

2、计算公式的推导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年修订)(2008年3月2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224次主席办公会审议通过,根据2011年8月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修订)第四十四条: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款所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深圳能源」属于上市公司。

「深圳能源」于2012年8月13日停牌,停牌日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在此期间,「深圳能源」股票将停止交易。

据此,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均价,作为评估单价。

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单价= P

P——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交易总额/停牌前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3、「深圳能源」A股的评估计算

(1) 相关参数的选取

「深圳能源」A股于上市公司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情况见下表(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

时间	成交量(股)	成交金额(元)
2012-8-10	3,599,118	22,276,590
2012-8-9	3,072,549	18,925,155
2012-8-8	2,013,512	12,388,170
2012-8-7	3,169,907	19,524,564
2012-8-6	4,313,963	26,705,237
2012-8-3	2,154,984	13,230,970
2012-8-2	1,706,379	10,450,400
2012-8-1	3,046,117	18,731,565
2012-7-31	4,484,712	27,409,990
2012-7-30	2,677,213	16,189,686
2012-7-27	3,338,628	20,338,437
2012-7-26	3,587,050	21,686,710
2012-7-25	2,365,930	14,359,853
2012-7-24	3,862,432	23,534,778
2012-7-23	2,616,873	16,153,278
2012-7-20	2,244,989	14,063,318
2012-7-19	3,487,709	21,983,245
2012-7-18	1,862,918	11,649,319
2012-7-17	2,771,417	17,288,539
2012-7-16	5,027,607	31,801,648
合计	61,404,007	378,691,452

(2) 「深圳能源」A股评估结果

根据前述计算公式:

评估单价=378,691,452÷61,404,007=6.17元/股

评估总价=6.17×1,684,644,423=10,394,256,089.91元。

即本次采用市场法对「深能管理」持有的「深圳能源」A股的评估结果为:评估单价6.17元/股,评估总价为10,394,256,089.91元人民币。

(四) 长期投资评估结果

「深能管理」持有的「深圳能源」A股1,684,644,423股股权,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10,394,256,089.91元人民币,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为10,394,256,089.91元人民币。



(五) 特别事项说明

1、本次评估依据「深圳能源」在互联网等大众媒体公开发布的信息对「深圳能源」股票的市场价值提供参考意见，若该公司的实际状况与以上公示信息不符，将影响评估结论。

2、本次评估未考虑「深圳能源」复牌后流通股股价变化的状况。复牌后，如「深圳能源」流通股股价变化幅度较大，将对本次评估结果产生较大影响。



第五部分、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一、评估结论

本公司认为，除本报告所载明的特别事项说明外，在「深能管理」持续经营和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及价值定义、假设及限制条件下：

采用成本法评估的「深能管理」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10,411,112,748.61 元。其中，资产总额账面值 8,606,929,606.23 元，评估值 10,411,116,153.43 元，评估增值 1,804,186,547.20 元，增值率 20.96%；负债总额账面值 3,404.82 元，评估值 3,404.82 元，评估增值 0.00 万元，增值率 0.00%；净资产账面值 8,606,926,201.41 元，评估值 10,411,112,748.61 元，评估增值 1,804,186,547.20 元，增值率 20.96%。具体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6,860,063.52	16,860,063.52	-	-
非流动资产	8,590,069,542.71	10,394,256,089.91	1,804,186,547.20	21.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8,590,069,542.71	10,394,256,089.91	1,804,186,547.20	21.00
资产总计	8,606,929,606.23	10,411,116,153.43	1,804,186,547.20	20.96
流动负债	3,404.82	3,404.82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3,404.82	3,404.82	-	-
净 资 产	8,606,926,201.41	10,411,112,748.61	1,804,186,547.20	20.96

「深能管理」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结果为：10,411,112,748.61 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佰零肆亿壹仟壹佰壹拾壹万贰仟柒佰肆拾捌点陆壹元）。

二、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 目	增值额(元)	增值率(%)	变 动 原 因
长期股权投资	1,804,186,547.20	20.96	长期投资入账成本低

三、评估结论成立的条件

本报告系在以下评估基准和评估假设及限制条件下制作完成的：

（一）评估基准

1、所有申报评估资产的产权均是正常的，因而能够进行合法的自由交易，无任



何限制或影响交易的他项权利之设置或其他瑕疵。

我们已经对申报资产的产权给予了必要的关注并在本报告中进行了相应的披露，这些有关资产产权或法律权属之表述既不能理解为是关于该等资产之法律意见，也不能理解为是对本评估基准的任何保证，即使在本报告中已经披露了该等资产或其中部分资产的产权已设置了他项权利或存在其他瑕疵，除我们已就其对评估结论的具体影响程度作出特别说明外，我们均未考虑偏离本评估基准对评估结论的实际影响程度。

2、委托方和被评估企业所提供的有关本次评估的资料是真实、完整、合法、有效的。

我们的评估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委托方和被评估企业所提供的有关本次评估的资料，我们对这些资料进行了必要的和有限的抽查验证，我们相信这些资料是真实、完整、合法、有效的，但对其准确性不作保证。

3、所有资产均采用人民币计算价值或价格。

(二) 评估假设

1、除本报告中另有陈述、描述和考虑外，所有被评估资产的取得、使用等均被假设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假设「深能管理」所有经营活动均能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相关行业标准及安全生产经营之有关规定进行。

3、除本报告中另有声明、描述和考虑外，我们未考虑下列因素对评估结论的任何有利或不利之影响：

(1) 已有或可能存在的抵押、按揭、担保等他项权利或产权瑕疵或其他对产权的任何限制等因素。

(2) 未来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社会环境等（如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市场供求关系、财政税收政策、内外贸易政策、环境保护政策、金融货币政策等）因素之变化。

(3) 各类资产目前的或既定的用途、目的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率、环境等情况之改变，或被评估企业有关与被评估资产直接或间接的任何策略、管理、运营、营销、计划或安排等（如经营策略、管理方式、经营计划、管理团队和职工队伍等）发生变化。

(4) 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



(5) 出现战争、自然灾害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

(6) 被评估企业未列报或未向我们作出说明而可能影响我们对被评估资产价值分析的负债/资产、或有负债/或有资产；或者其他相关权利/或有权利和义务/或有义务等。

尽管我们实施的评估程序已经包括了对被评估资产的查看，这种查看工作仅限于对被评估资产可见部分的观察，以及相关管理等之抽查和有限了解等。评估师并不具备了解任何实体资产内部结构、物质性状、安全可靠等专业知识之能力，也没有资格对这些内容进行检测、检验或表达意见。

(三) 限制条件

1、评估报告（包括评估明细表）中所列示的任一评估值，脱离本次评估范围的单独使用或其他非全部的任何组合使用都将使评估值无效。

2、对资产的数量，我们进行了抽查核实，并在此基础上进行评估。

3、报告或本报告复制本的持有者，无出版此报告的权利。

4、除非事先已有明确的书面约定，我们仅为委托方就本报告所载范围内的资产做价值评估，我们的责任和义务也仅限于价值评估，对本次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的相关问题，我们没有义务给予进一步的咨询、证词或出席法庭。

四、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评估报告使用说明

1、本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委托方或者经委托方同意其他使用本评估报告书的使用人应当认真阅读和理解本报告的每一个组成部分，本报告的每一个组成部分（包括评估报告书摘要）单独使用或其他非全部的任何组合使用均可能造成对本报告所载评估结论的误解。使用人还应当特别关注本报告中价值定义、评估的前提条件、评估依据、特别事项说明和被评估企业的承诺函。

2、本报告是关于价值方面的专业意见，尽管我们对被评估企业提供的有关资产的产权证明等法律性文件进行了必要的检查并在本报告中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披露，但评估师并不具备对该等法律事项表达意见的能力，也没有相应的资格。然而，这些法律事项是我们评估的基础，因此，本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这些法律事项，如果不能明白或确信我们对相关法律事项所作的披露或认为相关法律事项比较重要，则应当聘请律师等相应专业的人士提供相关的法律服务。



3、被评估资产的数量等资料均系被评估企业提供，尽管我们进行了必要核对，我们相信这些资料是可靠的，但我们无法对这些资料的准确作出保证。

4、除法律法规要求的财产评估主管机关或其他法律法规授权部门审查使用本报告书时外，未经委托方书面许可或同意，本公司不会将本报告书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向他人提供或公开。除法律法规要求的财产评估主管机关或其他法律法规授权部门审查使用本报告书时外，本公司也没有向其他任何第三方解释本评估报告书的义务。

(二) 限制说明

1、本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2、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

3、除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外，未征得本公司的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4、本报告不是对评估对象的价值证明，而是基于一定评估基准和假设条件下的价值咨询意见。

(三) 评估报告有效期

评估结论仅在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基准日成立。评估报告的使用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内（即 2012 年 6 月 30 日至 2013 年 6 月 29 日）有效。